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5-041
转债代码:118032 转债简称:建龙转债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微纳"或"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查阅,发现部分事项存在披露不完善的情况,现将有关内容予以更正,斜体加粗为更正后的内容。

本次更正不涉及财务报表的调整,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一、更正情况

(一)产能消化风险

本次更正为增加"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之"(四)经营风险"之"4、产能消化风险"

4、产能消化风险

近年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吸附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一期)、泰国子公司建设项目(二期)、吸附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二期)部分生产线陆续建成,产能持续增加。考虑产线达到设计产能需要经过较长的产能爬坡期,虽然公司也对相关项目产能建设及投产后的市场需求进行了审慎客观的分析,但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多变,若(1)未来分子筛行业市场增速低于预期;(2)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核心产品需求增长不及预期;(3)公司新产品市场开拓不力;(4)分子筛产品下游主要应用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5)同行业公司跟进扩产导致供需形势发生变化;(6)公司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自身的技术优势、质量优势、客户资源优势、规模化成本优势等,则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产能消化风险。

(二)研发投入资本化

1、"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更正前: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1.53	−50.98	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1.45	−53.10	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1.37	−55.47	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9.06	减少4.92个百分点	13.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8.11	减少4.75个百分点	10.8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4	4.30	增加0.24个百分点	4.45

更正后: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1.53	−50.98	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1.45	−53.10	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1.37	−55.47	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9.06	减少4.92个百分点	13.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8.11	减少4.75个百分点	10.8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4	4.71	减少0.17个百分点	4.80

2、"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之"3、研发投入情况表"

更正前: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5,347,945.44	41,778,749.52	−15.39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5,347,945.44	45,778,749.52	−15.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54	4.30	增加0.2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5,347,945.44	41,778,749.52	−15.39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4,000,000.00	−100.00
研发投入合计	35,347,945.44	45,778,749.52	−22.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54	4.71	减少0.1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8.74	减少8.7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合作单位协商终止2021年未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本期无资本化研发投入,故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为0,变动幅度−100.00%。

3、"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之"(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更正前: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756,186.4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623,927,839.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39,496,575.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39,496,575.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41,882,545.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98.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15,129,111.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4.42

更正后: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756,186.4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623,927,839.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39,496,575.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39,496,575.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41,882,545.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98.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22,129,111.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4.69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更正不涉及财务报表的调整,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影响。更正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编制和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5-042
转债代码:118032 转债简称:建龙转债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微纳"、"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5]0227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持续督导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机构")、年审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对年报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进行核实与确认,现回复如下:

问题一、关于收入构成

年报披露:(1)本期营业收入为7.79亿元,同比下滑20%;本期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和客户结构同比发生较大变化,气体分离、生命健康业务板块营收分别同比下滑16%和58%,前五名客户中存在三名新进入客户;(2)本期境外收入2.0亿元,同比增长13%,境外毛利率为34%,较境内毛利率高出7个百分点。

请公司:

(1)从下游需求、产品结构、产品价格、销量等方面的变化情况,量化分析各业务板块及营业总收入同比变动的具体原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是否一致;

(2)按业务板块,分别列示前五大客户的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合作年限、销售金额、销售产品、往来款余额、同比变化情况和原因;

(3)结合产品结构、客户类型、定价策略等,说明境内外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原因,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毛利率的原因及合理性;

(4)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境外收入真实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覆盖范围及比例,包括但不限于境外客户的函证与走访情况,与出口退税、外管局收汇数据等第三方数据的验证及匹配情况等,并提供明确的结论性意见。

一、公司回复

(一)从下游需求、产品结构、产品价格、销量等方面的变化情况,量化分析各业务板块及营业总收入同比变动的具体原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是否一致

2024年,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生命健康、气体分离、吸附干燥板块,上述业务板块收入合计67,866.2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7.15%;上述主要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包括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工业制氧分子筛、工业制氢分子筛及吸附干燥分子筛,收入合计61,588.6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79.09%。上述主要业务板块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单价、销量较2023年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该业务板块主要产品	2024年销售收入	较上年同期增减金额	收入同比变动比例	销售均价同比变动比例	销售数量同比变动比例
生命健康	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	9,012.12	−20,353.35	−69.31%	−33.21%	−54.05%
气体分离	工业制氧分子筛	24,198.77	−6,141.98	−20.24%	−18.60%	−2.01%
气体分离	工业制氢分子筛	5,443.55	215.29	4.12%	−11.10%	17.12%
吸附干燥	吸附干燥分子筛	22,934.24	2,667.25	13.16%	−0.92%	14.21%
上述主要业务板块分子筛产品合计		61,588.69	−23,612.79	−27.71%	−32.13%	6.51%

由上表可见,公司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工业制氧分子筛、工业制氢分子筛和吸附干燥分子筛合计收入61,588.69万元,较2023年减少23,612.79万元,同比下降27.71%,产品均价较2023年下降32.13%,销售数量较2023年上涨6.51%,整体看,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收入下降系产品均价下降导致。

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主要系生命健康板块的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和气体分离板块的工业制氧分子筛收入下降导致,各业务板块的收入波动主要受到销量和产品单价的综合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收入下降分析

2024年,公司主要产品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销售收入较2023年同比下降69.31%,主要系销售数量、销售均价分别较2023年同比下降54.05%、33.21%。主要原因是:

(1)公司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家用、医用分子筛制氧机厂商,自2020-2023年因疫情导致的阶段性需求高峰后,下游客户因库存因素进入到库存消化和调整周期,补库动力减弱,导致公司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的需求下降,因此导致该产品销量同比下降54.05%;

(2)公司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的主要原材料之一锂盐的价格由2023年年初的53.80万元/吨下降至2024年末的7.63万元/吨左右,跌幅约85.82%,受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行的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单价也相应下调,导致该产品的销售均价同比下降33.21%。

综上,公司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受销量下滑及单价下降的影响,该产品营业收入较2023年减少20,353.35万元,同比下降69.31%。

2、工业制氧分子筛收入下降分析

2024年,公司工业制氧分子筛实现销售收入24,198.77万元,同比下降20.24%,主要系销售均价较上年同期下降18.60%。主要原因:一方面,公司工业制氧分子筛主要用于空分法和变压吸附法制取工业氧气;目前,我国工业气体的主要需求仍来源于钢铁、冶金、化工等传统产业,从品种来看,氧气为第一大品种,占比近一半;2024年,受国内经济复苏节奏影响,公司工业制氧领域分子筛产品下游终端应用如钢铁等行业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均同比下滑,导致资本开支下降或延缓,进而引起对工业气体的需求下滑。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我国粗钢产量为10.05亿吨,同比下降1.7%;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同比下降6.2%和54.6%。因此,受下游工业气体行业开工节奏波动以及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公司该类产品的整体市场售价承压;另一方面,部分用于VPSA制氧装置的锂基分子筛受锂盐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行影响,价格下调幅度更为明显,进一步拉低了整体产品售价水平。

2、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毛利率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4年度,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为33.50%,境内销售毛利率为26.59%,境外销售毛利率较境内销售毛利率高6.91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根据境内、境外市场特点进行差异化定价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作为国内分子筛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较早布局国际市场,并深耕多年。公司分子筛产品广泛应用于复杂的工业气体分离、严苛的医疗供氧以及精细化工等领域,对产品的孔径均匀性、吸附选择性、机械强度等关键性能指标要求极高。公司在高性能分子筛的研发、精益制造及应用技术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满足不同工况下的客户需求。

境外市场:公司在境外市场更侧重于拓展特定应用领域的优质客户和长期战略合作伙伴。这些市场的客户对产品的性能、稳定性及定制化服务要求更高,价格敏感度相对较低。目前,公司凭借卓越的技术实力和可靠的产品质量,已与众多国际知名的行业巨擘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例如林德、法国液化空气集团、阿布扎比国家石油公司等。进入此类全球顶尖企业的供应商名录,需要通过其历时漫长且标准严苛的资格认证和持续审核,这本身就构成了极高的市场准入壁垒,使得市场竞争激烈程度相对弱于国内。通过和海外客户的长期合作,公司在境外市场形成了品牌知名度和技术竞争优势。这种基于技术和信任的品牌力,使公司在与海外客户的商务谈判中拥有了良好的议价能力,能够将产品的技术价值和品牌价值充分体现在最终售价上。同时,在为境外产品定价时,公司还会综合考量汇率波动风险、更高的国际贸易成本等因素,故最终定价及所获毛利率水平通常会高于境内市场。

境内市场:国内分子筛市场竞争相对更为激烈,例如气体分离业务板块的项目基本采用招标形式,客户对价格的敏感度较高。为了维持和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在部分领域采取了更为灵活的定价策略,导致整体毛利率水平相对受到一定压缩。

经查询,2024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中触媒境外销售毛利率为51.01%,境内销售毛利率为17.45%,境外销售毛利率较境内销售毛利率高出33.56个百分点;万润股份境外销售毛利率为45.01%,境内销售毛利率为17.16%,境外销售毛利率较境内销售毛利率高出27.85个百分点,境内外毛利率差异亦较大。

综上,由于境内外市场在产品结构、客户定位、定价策略等方面的差异,导致公司境内外收入变动趋势和毛利率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四)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境外收入真实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覆盖范围及比例,包括但不限于境外客户的函证与走访情况,与出口退税、外管局收汇数据等第三方数据的验证及匹配情况等,并提供明确的结论性意见。

1、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境外收入真实性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境外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客户取得境外收入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各月度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进行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

(4)将境外收入中由境内出口部分确认收入数据与海关数据、外管局收汇数据等第三方数据验证及匹配,以确认该部分境外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5)对本年记录的境外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报关单、提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收入确认金额是否正确。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境外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至报关单、提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选取样本对客户执行函证程序,验证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以及本期确认的收入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

2、获取的审计证据、覆盖范围及比例

(1)我们从本年记录的境外收入交易选取样本进行真实性查验,核对发票、销售合同、报关单、提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公司2024年度确认的境外销售收入为19,900.88万元,其中我们进行收入真实性查验金额为13,818.57万元,我们执行的收入真实性查验比例为69.44%。

(2)函证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确认的应收境外客户余额为2,782.62万元,我们对公司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发函金额为2,408.19万元,回函金额为1,679.59万元,发函比例为86.54%,回函比例为60.36%,未回函已全部执行替代程序。

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发函及回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①	2,782.62
发函金额②	2,408.19
发函比例③=②/①	86.54%
回函金额④	1,679.59
回函比例⑤=④/①	60.36%
替代测试金额⑥	728.59
替代测试比例⑦=⑥/①	26.18%
回函和替代测试的比例⑧=⑤+⑦	86.54%

由上表所示,公司境外客户应收账款金额2,782.62万元,其中发函金额2,408.19万元,发函比例86.54%;回函金额1,679.59万元,回函金额占发函金额比例69.74%,回函金额占境外应收账款金额比例60.36%,回函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客户三期末余额611.09万元、客户八期末余额117.50万元两家客户未回函,对以上未回函客户已全部执行替代程序,且截至2025年4月30日已全部回款。

(3)收入数据与海关数据核对:我们对公司海关电子口岸数据进行了核对,核对结果显示差异额109.61万,差异率0.74%。上述差异主要为收入确认时间与外汇申报时间差异所致,具有合理性。

(4)出口销售收款金额及申报出口收入金额与外管局数据核对:我们从"国家外汇管理局数字外管平台"查询公司收汇数据,将收汇数据与公司出口销售收款金额进行核对,经核对无差异;将收汇数据与申报出口收入金额进行核对,经核对,差异金额较小,折合人民币60.22元。

(5)海关数据与出口退税数据核对:我们对公司出口报关数据与出口退税数据进行了核对。经核对,出口报关数据与出口退税金额差异扣除本期已报关尚未申报退税,不予退税和运保费的影响外,公司出口报关金额与出口退税金额相符。

3、核查结论

通过执行上述核查程序,年审会计师认为建龙微纳2024年度境外销售收入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持续督导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获取公司收入明细表,核查公司主要产品的收入、销量、单价、毛利率等变动情况。

3、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核查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要产品收入变动情况,主营产品结构,应用行业,主要原材料等,并与公司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4、获取主要客户销售金额、销售产品、往来款余额等,查询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主要客户的合作年限、变化情况和原因等。

5、对公司相关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员等进行访谈,了解公司的收入变动情况、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和竞争格局情况、境内外毛利率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6、访谈会计师,了解其针对公司境外收入真实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及其他核查手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1、公司上述关于2024年度营业收入下降情况的分析具有合理性。

2、公司上述关于2024年度主要业务板块的前五大客户结构较上年变化情况分析具有合理性。

3、由于境内外市场在产品结构、客户定位、定价策略等方面的差异,导致公司2024年度境内外收入变动趋势和毛利率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三、年审会计师意见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就2024年度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没有发现公司对营业收入相关的会计处理及披露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我们没有发现上述公司回复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问题二:关于采购和成本

年报披露:(1)本期分子筛材料生产量同比下滑1%,直接材料成本同比下滑36%,制造费用同比增长40%;活性氧化铝生产量同比增长4%,直接材料同比增长6%,制造费用同比增长43%;(2)前五名供应商中存在三名新进入供应商。

请公司:

(1)列示各产品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同比变动情况,结合产销量、产能利用率、原材料采购价格等变化情况,说明各项目本期金额及其占总成本比例发生较大变动的原因;

(2)列示前五大供应商的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合作年限、采购金额、采购内容及用途、结算政策、往来款余额、同比变化情况和原因。

一、公司回复

(一)列示各产品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同比变动情况,结合产销量、产能利用率、原材料采购价格等变化情况,说明各项目本期金额及其占总成本比例发生较大变动的原因。

分子筛材料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直接材料	28,017.05	52.85	43,801.64	67.86	−36.04
燃料动力	9,935.56	18.74	8,967.82	13.89	10.79
制造费用	7,915.04	14.93	5,635.45	8.73	40.45
直接人工	2,856.44	5.39	2,706.24	4.19	5.55
包装物	1,700.73	3.21	1,796.93	2.78	−5.35
运费	2,588.36	4.88	1,636.11	2.53	58.20
小计	53,013.19	100.00	64,544.19	100.00	−17.87

由上表可见,分子筛材料的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大幅下滑,其他成本占比大幅提升。

2024年,直接材料金额和占比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

一方面,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所致,其中,主要原材料锂盐平均采购价格由2023年的282,348.36元/吨下降至2024年的70,984.48元/吨,下降比例74.86%,氢氧化钠平均采购价格由2023年的2,997.73元/吨下降至2024年的2,605.70元/吨,降幅13.08%,固体硅酸钠平均采购价格由2023年的1,699.36元/吨下降至2024年的1,470.63元/吨,降幅13.46%。

另一方面,锂盐为原材料中单位成本较高的材料,2024年,锂盐作为主要原材料的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收入大幅下降,降幅为69.31%,收入占比由2023年的30.20%下降至11.57%,进而导致直接材料金额和占比下降。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24年收入占比	2024年单位成本	2023年收入占比	2023年单位成本
分子筛材料整体	95.36%	1.11	95.71%	1.54
其中:医疗保健制氧分子筛	11.57%	6.56	30.20%	10.16

2024年制造费用成本金额和占比均上升,主要系:

一方面,受下游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优化库存管理影响以及产线投产产能增加影响,分子筛材料整体产量下降1.30%,但主要产品分子筛2024年产量较2023年下降4.68%,产能利用率下降约8.78%,从而导致单位固定折旧成本上升。

另一方面,近年来公司持续投入长期固定资产建设,在2023年末和2024年陆续转固,例如中水循环回用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建设项目整体投入1.87亿元于2024年完成竣工验收,吸附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一期)公共设施部分以及智能仓库及附属设施分别于2023年下半年和2024年投入使用,涉及金额1.23亿元,以及吸附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二期)部分产线于2023年末投入使用。

活性氧化铝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直接材料	1,052.65	55.67	987.62	58.55	6.58
燃料动力	373.30	19.74	334.02	19.80	11.76
制造费用	156.49	8.28	109.33	6.48	43.14
直接人工	150.60	7.96	78.55	4.66	91.74
包装物	41.26	2.18	77.28	4.58	−46.61
运费	116.52	6.16	99.96	5.93	16.56
合计	1,890.82	100.00	1,686.76	100.00	12.10

由上表可见,活性氧化铝材料成本构成中,除制造费用、直接人工外,各项目占比整体变动较小。制造费用上升主要是因为中水循环回用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建设项目于2024年完成竣工验收;直接人工金额较小,发生变动主要是因为不同项目分配方法发生调整,之前是按照人员所归属车间产线进行分配,2024年考虑车间产线间存在人员调拨的情况,调整为按照不同产品的产量占比进行分配。

综上,受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产品结构变化、大量长期固定资产转固以及产量和产能利用率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各项目本期金额及其占总成本比例发生较大变动,具有合理性。

(二)列示前五大供应商的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合作年限、采购金额、采购内容及用途、结算政策、往来款余额、同比变化情况和原因

公司现就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包括供应商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合作年限、采购金额、采购内容及用途、结算政策、往来款余额、同比变化情况及原因等事项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4年采购额	2023年采购额	同比变化(%)	原因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采购内容	用途	结算政策	应付账款余额(负数为预付款)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6,255.19	6,185.29	1.13	基本无变化	否	27年	电	动能	先款后货	−3.01
2	中铝新材料有限公司	3,828.10	2,402.95	59.31	2024年度氢氧化铝单价同比上涨32.31%	否	7年	氢氧化铝、快脱粉	原材料	先款后货	−6.94
3	偃师华润热力有限公司	3,656.27	4,361.49	−16.17	不同产品蒸汽耗用量存在差异,导致整体用量减少	否	12年	蒸汽	动能	先款后货	−191.88
4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泰国)有限公司	3,313.70	953.11	247.67	泰国二期项目建设进度增加	否	4年	土建工程	项目建设	按项目进度	/
5	河津市盛联建材有限公司	2,721.15	1,545.24	76.10	同该供应商业务往来增加	否	2年	固体纯碱硅酸钠	原材料	先货后款	566.55

公司与河津市盛联建材有限公司合作期限较短,主要系公司原固体纯碱硅酸钠主要供应商为新绛县康鑫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绛康鑫"),该公司2023年停止固体纯碱硅酸钠的生产,主要业务人员跳槽至河津盛联,建龙微纳经新绛康鑫的业务员推荐介绍,于2023年对接新供应商河津盛联,并试用其产品,经考察,产品质量及价格均符合要求,2024年逐步扩大合作。

公司2024年与2023年前五大供应商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序号	2024年前五大供应商	2024年前五大供应商在2023年排名	2023年前五大供应商	2023年前五大供应商在2024年排名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	四川普特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无采购
2	中铝新材料有限公司	9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
3	偃师华润热力有限公司	5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
4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泰国)有限公司	26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5	河津市盛联建材有限公司	14	偃师华润热力有限公司	3

(1)2023年部分前五大供应商退出原因

2023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第1名四川普特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第3名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为锂盐供应商,2024年锂盐的价格由2023年年初的53.80万元/吨下降至2024年末的7.63万元/吨左右,跌幅约85.82%,公司采购单价下降较多,同时受公司锂基分子筛产品需求下降影响,公司采购锂盐数量下降,导致上述两家供应商退出2024年前五大供应商。

2023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第4名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IPO募投项目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的EPC总承包商,该项目于2023年底结项,2024年未发生大额采购,故未进入公司2024年前五大供应商。

(2)2024年部分前五大供应商中新增原因

2024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存在3名新进入供应商,分别是中铝新材料有限公司、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泰国)有限公司和河津市盛联建材有限公司。

一方面,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锂盐、固体纯碱硅酸钠、氢氧化铝和氢氧化钠,随着原材料价格的变化及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变化,2023年前五大供应商中的两名锂盐供应商退出,由于氢氧化铝单价上升,公司主要原材料氢氧化铝供应商中铝新材料有限公司进入2024年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原材料固体纯碱硅酸钠供应商河津盛联进入2024年前五大供应商;另一方面,随着公司泰国二期项目建设进度加快,作为项目承建方的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泰国)有限公司进入公司前五大供应商。

综上,公司2024年前五大供应商发生变化均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具有合理商业理由。

二、持续督导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生产明细表,产销量、产能利用率情况表,查询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对公司相关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员等进行访谈,了解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2、获取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采购内容及用途、往来款余额等明细,查询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年限,结算政策、变化情况和原因等。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1、公司2024年度成本构成比例发生较大变动,具有合理性。

2、公司2024年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发生变化具有合理性。

三、年审会计师意见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就2024年度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没有发现公司对采购与生产成本相关的会计处理及披露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我们没有发现上述公司回复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问题三:关于经营性现金流

年报披露:(1)本期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分别同比下滑20%、5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亿元,同比由负转正;(2)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0.32亿元,同比增长77%,主要系收回保证金及备用金;(3)根据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格,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本期为0.57亿元,上期为0.07亿元,同比增长714%;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本期为1.42亿元,上期为2.46亿元,同比下滑42%。

请公司:

(1)结合公司结算方式变化、销售和采购政策变化、供应商及客户变化、存货变动等情况,说明公司收入及净利润下降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的原因;

(2)列示收回保证金及备用金项目涉及的具体业务内容及背景、金额、收支对象名称以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列示经营性应收和应付项目的明细及变动情况,补充主要交易对手方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说明相关项目同比大额减少的原因和合理性。

一、公司回复

(一)结合公司结算方式变化、销售和采购政策变化、供应商及客户变化、存货变动等情况,说明公司收入及净利润下降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的原因: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等;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来自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比变动金额	同比增减(%)	变动金额对现金流量净额影响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254.96	66,165.83	−9,910.87	−14.98	−45.73
收到的税收返还	921.96	542.80	379.16	69.85	1.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5.13	1,783.90	1,371.23	76.87	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32.05	68,492.53	−8,160.48	−11.91	−37.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30.09	60,574.58	−30,944.49	−51.08	142.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88.89	10,215.15	−26.26	−0.26	0.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1.82	2,045.26	586.56	28.68	−2.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1.91	5,441.24	550.67	10.12	−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42.71	78,276.23	−29,833.52	−38.11	13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89.34	−9,783.70	21,673.04	/	100.00

由上表可见,2024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23年下降9,910.87万元,同比下降14.98%,但2024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2023年大幅减少30,944.49万元,同比下降51.08%,综合使得2024年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889.34万元,较2023年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783.70万元大幅提升。

从销售来看,公司2024年度较2023年度销售政策未发生变化,主要客户的结算方式未发生变化,2024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23年同期减少14.98%,主要是受到销售规模下降影响,2024年实现收入较2023年下降19.90%。

从采购来看,2024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2023年大幅下降3.09亿元,主要是因为:

(1)因下游市场需求变化,2024年销售规模有所下降,当期营业成本相应下降,2024年营业成本较2023年减少1.20亿元;

(2)公司不断加强存货管理,2024年末的存货余额较2023年末下降0.67亿元;

(3)从结算模式来看,除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外,2024年公司与主要供应商款项的结算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均主要为票据结算),公司与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原采用现款结算动能电费,2024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开始通过信用证与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结算动能电费,当期使用信用证结算电费金额为0.31亿元,此部分于2025年到期承付,进而导致2024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减少;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金额会受票据到期时间以及公司支付票据保证金时间差异的影响。经统计,2024年公司开立票据用于结算采购款项对应的存入的保证金的金额、应付票据到期解付还款金额(票面金额减去已存入保证金的差额)较2023年均大幅下降,下降金额分别为9,134.80万元及16,846.16万元,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减少。

公司开立应付票据存入保证金金额及到期解付还款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变动金额
应付票据开立存入保证金金额	1,870.00	11,004.80	−9,134.80
应付票据到期解付还款金额(票面金额减去已存入保证金的差